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衡东县统计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名称 | 衡东县统计局 | | | | | | |
| 年度预算申请（万元） | 资金总额：545.74万元 | | | | | | |
| 按收入性质分： | | | 按支出性质分： | | | |
|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545.74万元 | | | 其中：基本支出：240.74万元 | | | |
| 政府性基金拨款： | | | 项目支出：305万元 | | | |
|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部门职能  职责概述 | （一）贯彻执行国家统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实施统计制度和统计方法的改革，完成国家、省、市和地方统计调查任务；承担组织领导和协调全县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及时；监督检查统计法律法规的实施情况，查处各类统计违法行为。  （二）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县统计改革和统计现代化建设规划及统计调查计划，建立健全国民经济核算体系和统计指标体系，拟订国民经济核算制度，组织实施国民经济核算制度和全县投入产出调查，核算全县国内生产总值，汇编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监督管理全县国民经济核算工作。  （三）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重大县情县力普查计划与方案，组织实施全县人口、经济、农业等重大县情县力普查，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县情县力方面的统计数据。  （四）组织实施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装卸搬运和其他运输服务业、仓储业、计算机服务业、软件业、科技交流和推广服务业、社会福利业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提供地质勘查、旅游、交通运输、邮政、教育、卫生、社会保障、公用事业等全县性基本统计数据。  （五）组织实施能源、投资、消费、科技、人口、劳动力、社会发展基本情况、环境基本状况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提供资源、房屋、对外贸易等全县性基本统计数据。  （六）组织实施全县的经济、社会、科技和资源环境统计调查。统一核定、管理、公布全县性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组织建立服务业统计信息管理制度、共享制度和发布制度。  （七）对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保护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向县委、县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  （八）依法审批或备案地方统计调查项目和县直各部门统计调查项目；指导专业统计基础工作、统计基层业务基础建设，建立健全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制度，开展对重要统计数据的审核、监控和评估，依法监督管理涉外调查活动。  （九）完成国家、省、市统计局和国家统计局湖南调查总队、国家统计局衡阳调查队布置的各项统计调查任务；完成重大国情国力普查任务；依法查处其组织实施的统计调查中发生的统计违法行为；开展统计信息化有关工作；完成国家、省、市统计局和国家统计局湖南调查总队、国家统计局衡阳调查队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组织指导统计人员教育、培训和业务考核工作；协调有关部门组织管理全县统计专业技术职务考试、职务评聘等工作；指导全县统计科研、统计宣传工作。  （十一）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对全县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程进行统计监测工作；参与对县直业务主管部门和各乡镇工作绩效的检查、考核和评比工作。  （十二）建立并管理全县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及统计数据库系统，指导全县统计信息化系统建设。  （十三）负责本行业、领域的应急管理工作，对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监督管理。  （十四）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 | | | | |
| 整体绩效目标 | 一、基本支出240.74万元；1、用于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等工作，维护统计基础业务正常运转；2、严格依法治统，坚决查处统计违法违规问题；3、按月编辑出版《衡东县统计月报》。  二、项目支出305万元；1、及时准确完成工业、农业、贸易、投资、房地产、建筑、服务业、劳资、综合专业统计工作和粮食监测、畜禽监测、劳动力调查、住户收支调查等调查工作；2、认真组织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做好后半篇文件。 | | | | | | |
| 部门整体支出 年度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指标值及单位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财政供养人员 | |  | 在编24人 | |
| 单位履职运转 | |  | 予以保障 | |
| 联网直报“四上”企业 | |  | ≧370个 | |
| 粮食监测样本数量 | | 15个村 | | |
| 畜禽监测样本数量 | | 15个村；养殖大户≈62个 | | |
| 劳动力调查数量 | | 16户/月 | | |
| 质量指标 | 在职人员控制率 | | ≦100% | | |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 ≦100% | | |
| 联网直报报送率 | | 100% | | |
| 粮食生产调查率 | | 100% | | |
| 畜禽调查率 | | 100% | | |
| 劳动力调查率 | | 100% | | |
| 成本指标 | 人员经费 | | ≦205.39万元 | | |
| 公用经费 | | ≦35.35万元 | | |
| 联网直报保障体系经费 | | ≦10万元 | | |
| 粮食监测 | | ≦20万元 | | |
| 农业畜禽监测 | | ≦10万元 | | |
| 分市州劳动力调查 | | ≦5万元 | | |
| 时效指标 | 工作完成及时率 | | 100% |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按时发布经济形势运行情况，为政府决策提供信息 | | 按时 | | |
| 为社会公众提供数据服务受理率 | | 100%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信息共享及时性 | | 及时 | | |
| 社会公众或服务  对象满意度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 ≥90% | | |
|  | | | | | | |  |

填表人: 龙育萍 联系电话:13875751879 填报日期:2021年5月 单位负责人签字: